

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

安全文明巡查车租赁

# 招 标 文 件

(编号: WTYBHCD-2023-ZL-14)



招标人: 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  
至汉川段一标项目经理部

日 期: 2023 年 5 月 10 日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

### 安全文明巡查车租赁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根据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采购交易及合同管理办法》，现由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经理部(招标人名称)对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安全文明巡查车租赁(招标项目名称)以公开招标方式选择合作方。招标项目资金来自本工程建设资金。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安全文明巡查车租赁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控制价：84.11 万元（不含税）。

#### 2. 招标范围

序号	项目名称	采用机械类型型号	需求数量 (台)	租赁时长 (月)	报价须知
1	安全文明巡查车	小型普通 SUV 客车 核载 5 人	3	24	1. 价格组成：此单价为完成租赁的综合单价包含本合同中租赁车辆的燃油费、维修保养、租赁费、驾驶员工资、驾驶员食宿费、现场管理费、车辆抢修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 13%）、保险（设备、人员）、年损费、过路费、安全环保、安全劳保防护用品等一切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其他各种风险费的总和；乙方将租赁车辆交付甲方使用之日为租赁费计费开始时间，安全文明巡查车租赁期当月使用时间超过二十五天或超过二十五天但不足一个月，按月租价格计费。当月使用时间少于二十五天按台班单价进行计费，台班单价按照月租价/30 天数进行计费。

2.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3 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生产商（或代理商），营业范围涵盖机械设备租赁。

### 3. 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本次招标文件仅采用电子版+纸质版方式发售，在线申请投标及领取纸质版招标文件视为获得投标资格，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购买招标文件须在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网：<http://www.whszlq.com/>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

3.2 购买电子版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请于 2023年5月10日08:30时至2023年5月13日17:30 前在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网：<http://www.whszlq.com/>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并申请投标，或到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经理部领取盖章**纸质版**招标文件。即视为获得投标资格。

3.3 招标文件发售不进行收费。

###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的截止时间为 2023年5月17日14时00分 (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此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4楼会议室（详细地址：湖北省武汉市蔡甸区新天大道661号）。

2. 法定代表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或委托代理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开标会。

3. 逾期送达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5. 发布公告的媒介

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网：<http://www.whszlq.com/>

### 6.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经理部

地 址：湖北省汉川市城隍镇118号武汉市市政路桥武天高速项目经理部

联 系 人：夏文辉

电 话：13207175615

时 间：2023年5月10日

监督举报电话：027-84922336（纪检监察室）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全称，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人像面复印件

身份证国徽面复印件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 (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领取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安全文明巡查车租赁(招标项目名称)招标文件。代理人在领取该招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相关责任。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投 标 人：\_\_\_\_\_ (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 份 证 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身 份 证 号：\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u>身份证人像面复印件</u>	<u>身份证国徽面复印件</u>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u>身份证人像面复印件</u>	<u>身份证国徽面复印件</u>
------------------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	招标人	名称：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经理部 地址：湖北省汉川市城隍镇 118 号武汉市市政路桥武天高速项目经理部 联系人：夏文辉 电话：13207175615
1.2	项目名称	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安全文明巡查车租赁
1.3	质量要求	满足招标人与业主总包合同对工程质量的约定。
1.4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1.5	租赁期限	清单内容施工完成，满足业主及招标人工程进度计划要求，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通知开工日为准。
1.6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营业范围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生产商（或代理商），营业范围涵盖机械设备租赁； 2. 履约信用要求：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未被列入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发布分供方黑名单； 3. 投标人投入的主要机械设备必须满足招标人日常施工进度要求。
2.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u>2</u> 天前
2.2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 天前
2.3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5 月 17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4	开标时间	2023 年 5 月 17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5	开标地点	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 4 楼会议室
2.6	构成投标文件的书面资料	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 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开户许可证； ③投标人信誉声明； ④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资料。
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u>90</u> 天

3.1	投标报价组成	此单价为完成租赁的综合单价包含本合同中租赁车辆的燃油费、维修保养、租赁费、驾驶员工资、驾驶员食宿费、现场管理费、车辆抢修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13%）、保险（设备、人员）、年损费、过路费、安全环保、安全劳保防护用品等一切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其他各种风险费的总和；乙方将租赁车辆交付甲方使用之日为租赁费计费开始时间，安全文明巡查车租赁期当月使用时间超过二十五天或超过二十五天但不足一个月，按月租价格计费。当月使用时间少于二十五天按台班单价进行计费，台班单价按照月租价/30 天数进行计费。
3.2	最高限价（不含税）	招标控制价为：84.11 万元（不含税）。
3.3	多包件投标（若有）	<p>投标人可同时对本次招标包件中的 1 个或多个包件投标。招标人按下列原则选择中标人：</p> <p><input type="checkbox"/> 兼投兼中，即：投标人允许同时投标多个包件，并允许中标多个包件。</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兼投不兼中，即：投标人允许同时投标多个包件，但最多只允许中标 1 个包件。如果同一投标人在多个包件中均排序第一，则按照包件投标除税总价从低到高的顺序，投标人在投标除税总价低的包件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所投其他包件将不再参与评标；若投标人在所投多个包件的投标除税总价最低且总价相同，则按照包件号顺序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所投其他包件将不再参与评标。</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兼投不兼中，即：投标人最多只允许投标 1 个包件，且只允许中标 1 个包件。</p>
3.4	是否有现场谈判	<p><input type="checkbox"/> 是，每个包件中的第一名中标候选人需进行现场二次谈判与报价。</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本招标项目不设置现场谈判。</p>
3.5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在每次月 5 号前办完上月的结算签字确认手续，甲方每次月中旬前完成上月租金结算金额 100% 的支付；合同期满后，双方办完结算手续后，甲方应在 3 个月内完成剩余租金支付。
4.1	投标文件的编制	<p>（1）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及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以及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以及盖单位章。</p> <p>（2）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p> <p>（3）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采用胶订、平订或线订等，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方式；装订完好的投标文件装在包装袋内并密封。</p>

4.2	开标程序	<p>(1) 宣布开标纪律；</p> <p>(2)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信息；</p> <p>(3)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p> <p>(4) 开标顺序：按照包件号的顺序及投标人提交文件的逆序依次开标；</p> <p>(5)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包件号、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p> <p>(6)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是否在开标记录上签字不影响开标记录的效力；</p> <p>(7) 开标结束。</p>
5.1	定标	<p>(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p> <p>(2) 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p> <p>(3) 若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相同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p>
5.2	其他事项	<p>(1) 投标人向招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及其他书面资料，招标人不予退还。</p> <p>(2) 澄清修改文件解释顺序：对招标文件两次以上的澄清、修改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日期在后的澄清或补遗为准。</p> <p>(3)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u>30</u>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合同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若有）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若有）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招标人有权按评标排名顺序依次与其他投标人进行合同洽谈。</p> <p>(4) 每个包件中的第一名中标候选人需进行现场二次谈判与报价，招标人将根据参与谈判的各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中最低价格作为合同签约价格，若第一名中标候选人不认可该价格，则视为其自愿放弃本次投标，其所投包件：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相同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p>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1.1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组成人数：5人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报价表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文件份数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文件递交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质量保证能力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履约信用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3.1	商务技术评审标准	最高限价	招标人对每个包件设最高限价，最高限价在开标现场宣布，超过最高限价将不被招标人接受。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报价组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付款方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4.1	评分细则	<p>通过初步审查的所有投标人的最低评标价（除税）作为评标基准价。</p> <p>（1）分值构成：总分100分，报价评审占比100%。</p> <p>（2）评审基准价的计算： 通过初步审查的所有报价人的除税总额的最低价作为评审基准价。</p> <p>（3）评审价得分：</p> $\text{评审价得分} = \frac{\text{评审基准价}}{\text{评审价}} \times 100$	

5.1	其他	投标价分析	<p>(1) 本次评标价以每包件物资的到站总价（除税价）予以评定。</p> <p>(2) 低于成本价的确认：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或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的，评标委员会将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价竞标。</p> <p>(3) 超出招标人可以接受的价格：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高于当地市场的价格，或高于投标交易地的物价部门上月（或季度）指导价，或投标交易地的相关造价机构发布上月材料信息价，或明显高于同类物资其他包件最低报价的，评标委员会将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报出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可以接受的价格，其投标将被拒绝。</p>
		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处理	<p>评标小组在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报价评估时，除招标文件有约定外，将按下述原则进行修正：</p> <p>(1) 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p> <p>(2) 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总价之间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若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但不高于招标限价。</p> <p>(3) 其他计算错误由投标人自己承担责任。</p>
		合同谈判	<p>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拟中标人发出预中标通知书。投标人收到预中标通知书后，按规定的时间、地点，派代表与招标人进行合同谈判，若此时投标人提出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合同条件以外的要求，或拒绝提交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并按评标排名顺序依次与其他投标人进行合同谈判。</p>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 安全文明巡查车租赁合同

承租人：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经理部  
(以下简称甲方)

出租人：\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时间：\_\_\_\_\_ 签订地点：\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鉴于甲方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工程建设的需要，甲方向乙方租赁机械设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设备租赁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租用设备清单

序号	标的物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租赁时长 (月)	综合单价(元)		除税总价(元)	含税总价(元)	税率
						除税价	含税价			
1	安全文明巡查车	小型普通SUV 客车核载5人	台	3	24					

说明：

- 此单价为完成租赁的综合单价包含本合同中租赁车辆的燃油费、维修保养、租赁费、驾驶员工资、驾驶员食宿费、现场管理费、车辆抢修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13%）、保险（设备、人员）、年损费、过路费、安全环保、安全劳保防护用品等一切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其他各种风险费的总和；
- 乙方将租赁车辆交付甲方使用之日为租赁费计费开始时间，车辆租赁期当月使用时间超过二十五天或超过二十五天但不足一个月，按月租价格计费。当月使用时间少于二十五天按台班单价进行计费，台班单价按照月租价/30 天数进行计费。

### 二、合同价款

1. 本合同含税总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其中，除税总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增值税税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增值税专票税率为\_\_\_\_\_%。最终结算按实际发生数量结算。

2. 根据“四流一致”的原则，乙方接收甲方结算款的帐号须为本合同第三条乙方纳税身份识别中的开户行及帐号，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本合同所涉税费，甲乙双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自行缴纳。

3. 以上表中的数量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实际结算数量以甲方专人签单认可的数量为准，乙方必须保证租赁设备随叫随到。结算单须经甲方书面指定专人签认方可生效，非甲方指定专人签认的结算单为无效结算单，不得作为结算依据。

4. 乙方提供机械设备（租赁车辆）和操作人员，根据甲方的要求提供服务

##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暂定 24 个月。

## 三、税务发票

### 1. 乙方纳税身份识别

乙方为\_\_\_\_\_。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

地址：\_\_\_\_\_。电话：\_\_\_\_\_。

开户行及账号：\_\_\_\_\_。

2. 乙方纳税身份信息应与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所载内容一致，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采用“一票制”。

3. 乙方如需变更上述纳税主体相关信息，应提前 10 日书面通知甲方。如发生乙方未尽到通知义务或甲方不认可乙方变更的情形，使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4. 按照“先开票、后付款”的原则，在甲方结算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开具与本单位名称、收款单位、开票单位、结算金额相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时间不得超过发票开具时间 30 个工作日。乙方未按本条约定的时间出具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甲方有权不予向乙方支付结算款项。因乙方发票不真实、不合规或未告知甲方擅自冲红、作废等情形而给甲方造成税款或纳税信用损失的，由此产生的所有补缴税款及滞纳金、罚款全部由乙方承担，并加收 2% 违约金。

5.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汇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时，提供其防伪税控系统开具的《租赁设备清单》，并加盖发票专用章。

6. 在本合同发生变更涉及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载项目发生变化时，如果甲方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尚未认证抵扣，乙方应于专用发票认证期限内办理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申请，并重新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果原增值税专用发票已经抵扣，乙方就合同增加的金额补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就减少的金额甲方负责办理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申请，乙方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

7. 当甲方迎接税务检查时，乙方必须按税务局要求提供各种税务证明，若不能按要求提供，相关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8. 因国家税收政策法律发生变化导致税率调整，本合同除税价格不变，税率同步等幅调整；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其增值税的开具税率高于本合同约定税率，本合同除税价格不变，税率按乙方开具税率相应调整；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其增值税实际开具税率低于本合同约定税率，甲方有权在确保甲方税负不增加的情况下，同步调减本合同除税价格。

#### 四、付款及结算方式

1. 乙方负责按甲方要求完成任务，甲方每月 20 日按照双方确认的台班数量或租赁期限结算。

设备租赁结算金额=最终确定台班数量或租赁期限\*结算单价

2. 每月 25 日为当月结算截止日，甲乙双方在每次月 5 号前办完上月的结算签字确认手续，甲方每次月中旬前完成上月租金结算金额 100% 的支付；合同期满后，双方办完结算手续后，甲方应在 3 个月内完成剩余租金支付。

4. 乙方应在工程所在地的税务机关申报纳税，而不能使用外地发票进行结算。

5. 租赁期间乙方不得私自给第三方使用所出租予甲方的机械设备（租赁车辆）。发生一次，甲方有权在乙方租赁费中扣除违约金 10000 元，并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 租赁期间乙方必须保证设备完好，按甲方要求完成工作任务，否则，甲方有权退租。因乙方原因（设备故障等）造成甲方损失（停机、窝工、质量等）由乙方承担。

#### 五、租赁车辆的所有权

1. 在租赁期间，租赁车辆的所有权属于乙方。甲方对租赁车辆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

2. 因第三人主张权利，致使甲方不能对租赁车辆正常使用，甲方可以不支付租金，有权解除合同，并向乙方追偿损失。

3. 因不可归责于甲方的事由，致使租赁车辆部分或者全部毁损、灭失的，甲方可以要求减少租金或者不支付租金；因租赁车辆部分或者全部毁损、灭失，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4. 在租赁期间，乙方如对租赁车辆进行改善或者增设他物，必须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5. 在租赁期间，乙方不能将租赁车辆另租给第三人。未经甲方同意或协商一致，乙方不得将设备抵押、出售。

#### 六、租赁车辆到达地点和验收

1. 租赁车辆在约定地点，由甲方组织验收。如按约定时间 24 小时之内乙方设备不能到达约定地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租赁车辆延迟到达时，乙方须提前通知甲方，经协商后，确定顺延时间。

2. 如果甲方在验收时发现租赁车辆的型号、规格、能力、数量和技术性能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时，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及时更换或处理。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3. 设备在进场、退场运输途中以及在装卸、安装、调试过程中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全部风险和损失。

### **七、租赁车辆的使用、维修、保养费用**

1. 设备燃油费用由乙方承担，因设备维修保养用配件、油品由乙方承担。租赁车辆在租赁期内由乙方负责日常维修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状态，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2. 乙方负责机械设备（租赁车辆）日常维修、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状态，甲方可以给予协助。在工作过程中若设备需停机保养或发生故障，乙方应及时进行维修，并在维修前 2 日告知甲方，维修阶段停止作业时间不计入租赁期限。若因乙方设备故障造成连续停机 2 日以上，或每月停机累计超过 2 天而影响甲方施工进度，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3. 乙方随机人员应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并保证机器正常运转，如因乙方设备或操作人员违反甲方指挥造成工程质量问题和机械设备（租赁车辆）及人身伤害事故，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费用。

4. 设备在甲方通行条件许可，且施工安排合理时应自行转移，甲方不负责转移过程中的调遣费。

### **八、设备运转记录和日结算单签认**

1. 租赁车辆使用期间，为做好租赁费用核算工作，由甲方编制《设备运行记录》，乙方操作人员应每日施工完毕后如实填写并签字确认。

2. 《设备运行记录》每日由甲方书面指定的设备使用单位现场负责人两人或两人以上确认并签字，作为结算租金的依据。

### **九、租赁车辆的安全管理**

1. 乙方操作人员在现场应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服从指挥、按设备操作规程规范操作，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若有违规、违章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换人员或退场。

2. 甲方使用乙方设备和人员的安全由乙方负责，由此而产生的人员伤亡和设备损失，由乙方承担；因乙方设备原因导致他人伤亡和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3. 甲方若发现乙方在施工中未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有权要求乙方整改，乙方必须按要求整改。乙方不按要求整改的，除承担由此引起的安全责任外，甲方有权对乙方每次处以1000元的罚款。

4.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环境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执行甲方环境、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甲方若发现乙方不文明施工，有权要求乙方整改，乙方必须按要求整改，整改不到位引起的社会及其他文明施工不良影响，除承担由此引起的损失外，甲方有权对乙方每次处以1000元的罚款。

5. 工程施工过程中，如因乙方原因出现安全、质量事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从乙方结算款中扣除事故造成相关经济损失，不足部分由乙方补足。

6. 乙方出租设备及操作人员的各类保险（包括商业保险），由乙方按规定负责投保。并向甲方出具已办理保险的相关证据。

7. 甲方免费为乙方提供设备停放场地，但设备的看守、防护等安全事项由乙方负责。

8. 乙方承诺：乙方指派的随机操作人员与乙方存在劳动合同关系。

## 十、双方责任

### 1. 甲方责任

(1) 乙方进场前，确保乙方机械能进入工地。

(2) 指派 张泰天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现场签证，并协调解决施工中遇到的问题。

(3) 为保证施工顺利进行，甲方有权对乙方驻现场人员进行综合性的服务考核，并要求撤换不能胜任岗位工作的或不能满足甲方现场管理制度要求的人员；有权要求撤换设备完好利用率不能满足生产所需或所施工项目质量不能满足本工程验收标准的设备或配套件。

(4) 甲方应及时组织作好乙方所承担施工任务的各项专项安全生产交底。

(5) 在没有完全履行完本合同之前，如甲方与本工程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终止或本工程建设单位对总承包合同内容进行调整，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应提前一周通知乙方终止本合同。乙方接到通知后尽快撤离现场，甲方应支付乙方已完工程的租赁费，乙方自行承担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 2. 乙方责任

(1) 乙方应按甲方的《设备进场计划》要求按时组织设备进场，在进场前邀请甲方验收进场设备并填制《进场设备验收记录》，保证设备出库时技术状况良好并携带相应技术资料。

(2) 乙方派驻现场人员应为熟练持有效证件的操作人员，并听从甲方的工作指令、调度协调

并服从甲方统一的生产组织安排，按甲方要求完成工作任务。

(3) 乙方应派驻设备员负责设备和生产维护管理，结合施工实际情况提供相应的备品备件，按时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保证设备的完好利用率。

(4) 乙方应对现场人员、设备安全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5) 接受甲方对项目工程实施的效能监察工作。

(6) 配合甲方“三位一体”贯标工作，实施创建文明施工现场达标工作。

(8) 乙方人员负责做好设备运行记录和保养记录，经甲方指定人员签字确认有效后作为结算依据。乙方操作人员应每日作业完毕后如实填写《设备运行记录》并经甲方指定人员签字确认，以保证月租设备工作量饱满。

(7) 必须设立专职安全员，负责看护乙方现场设备，若发生乙方设备被盗、遗失现象，其损失及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向当地派出所报案。

(8) 乙方提供的车辆设备须满足甲方现场施工需要，保证 24 小时随调随到。设备在甲方施工现场通行条件许可，且施工安排合理时，乙方应自行转移设备，甲方不负责转移过程中的调遣费。

## 十一、违约责任

1. 乙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除应向甲方支付 100000 元的违约金外，另行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2. 合同中约定的工作任务完成后，乙方违背本合同的规定，拒绝撤离施工现场，占用甲方设施的，除支付设施使用费外，应向甲方支付 10000 元的违约金。

## 十二、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附件包括：

1. 设备验收单据；
2. 双方签字确认的《设备运行记录》；
3. 《设备租赁结算单》；
4. 其它可直接影响结算金额的相关凭证。

## 十三、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四、保密

本合同的各项条款属于双方经营活动内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第三方泄露，若因泄露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由此发生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不论本合同变更、解除还是终止，上述规定对双方当事人均具有长期的约束力。

#### 十五、廉洁自律

1. 乙方承诺：乙方及工作人员不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卡及其他有价物品，不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吃喝游玩及其他娱乐性消费；不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任何工作以外的便利和好处；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弄虚作假骗取工程款。若乙方违背上述承诺且经甲方法人单位或其上级纪委监委机关查实认定，或国家司法机关立案查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2. 甲方工作人员向乙方索贿的，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向甲方法人单位或其上级纪检监察部门、国家司法机关检举。

#### 十六、争议解决方式

1.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方式解决：向甲方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争议进行诉讼期间，除争议事项外，甲乙双方应继续履行各自本合同中规定的义务和行使权利。

#### 十七、其他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双方义务履行完毕后失效。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双方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等义务。

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乙方应提供企业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开户许可证、设备技术资料（出厂检验证明、合格证等）、操作员有效证照以及税务机关开具的《一般纳税人证明》原件交甲方核验，并提交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份给甲方备存。乙方向甲方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4. 乙方合同签字人为非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应向甲方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5. 本合同项下的一切权利不能转让、一切义务不能转移。

6.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意愿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协议”形式成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安全文明巡查车租赁合同签章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经办人：

乙方公司地址、邮编：

(必填)

## 第五章 过程文件

### 招标文件领取记录表

招标项目名称：

序号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方式	领取时间
1				
2				
3				
4				
5				
6				
.....				

## 投标文件递交签到表

招标项目名称：

序号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委托书代理人 签字	联系方式	递交时间
1				
2				
3				
4				
5				
6				
.....				

# 开(唱标)标记录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确认

唱标人：

记录人：

# 评委评分表

招标项目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单位	评审因素		总分	名次
	投标报价	报价得分 (100分)		
评委签名				

# 评分汇总表

招标项目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单位	评审因素		总分	名次
	投标报价	报价得分 (100分)		
评委签名		项目支部书记	监督	

# 评标报告

## 一、项目简介

20\*\*年\_\_月\_\_日，\_\_\_\_\_(招标人名称)根据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采购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确定以公开招标方式对\_\_\_\_\_(招标项目名称)项目进行招标。该项目招标标的物为\_\_\_\_，招标量为\_\_\_\_，招标控制价元。

## 二、招标过程简介

20\*\*年\_\_月\_\_日，我项目经理部/公司通过在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官方网站/生材网/其他采购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并开始发售(或发放)招标文件。

截至招标文件发售(发放)截止时间 20\*\*年\_\_月\_\_日\_\_时\_\_分，共有\*家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截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年\_\_月\_\_日\_\_时\_\_分，共有\*家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合格\*家，不合格\*家。各合格投标人名单如下：

- 1.
- 2.
- 3.
- .....

## 三、评标小组构成情况

组 长：

成 员：

其中经济、技术方面人员占评标小组人员总数的 100%。

## 四、招标程序及情况

1、根据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第一次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资格审查	不含税报价	备注
1					
2					

3				
---	--	--	--	--

根据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及建设方对施工进度的要求，为了尽快引进合格投标人，评标小组对上述各投标人的报价进行对比分析。同时与投标人前三名进行现场谈判(投标人不足三家时，需与所有投标人谈判)。各投标人最终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投标人名称	价格调整情况	最后总报价 (不含税)	备注
1				
2				
3				

2、根据最后谈判结果，各投标人得分情况如下：

\*\*\*公司：报价最低，评标得分 分；

\*\*\*公司：报价第二，评标得分 分；

\*\*\*公司：报价最高，评标得分 分。

## 五、评标结果

评标小组对各投标人最后的报价及其他情况进行综合对比分析，综合考虑后，评标小组一致认为，\*\*\*公司满足招标要求，且具备价格优势，得分最高，排名前一，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评标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采购交易小组所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

招标人\*\*\*\*公司/项目经理部采购招标的\*\*\*\*工程，于\*\*\*\*年\*\*\*\*月\*\*\*\*日\*\*\*\*时\*\*\*\*分在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开标，经评标组织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小写：\*\*\*\*元。中标范围：见招标人提供的工作内容清单及施工图纸(如有)所明确的全部工程内容。中标工期/供货期/服务期\*\*\*\*天/年。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及本项目设计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具体项目具体设置）

请你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7日内与我司联系合同签订事宜。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_\_\_\_\_（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

### 安全文明巡查车租赁

#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时 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 投标函

## 投标函

致：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经理部

我方已经仔细阅读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安全文明巡查车租赁招标文件，我方同意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方的约束。我方愿意参加此项目投标，并已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充分、如实、准确地向贵方递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若中标我方将以此作为提供此招标项目必须严格遵循的合同条件的组成部分，并愿以与投标报价表相一致的到站含税合价（增值税专票税率\_\_\_\_%）总计人民币（小写）\_\_\_\_元（大写\_\_\_\_元）。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并交付与其相一致的物资和服务。

我方保证，如果我方的投标被接受，将严格执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认真履行卖方的责任及义务，兑现我方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承诺。

我方同意投标文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递标截止日期起 90天内有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接受中标。我方慎重保证，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及提供给招标人的所有证明文件和资料是真实的、准确的，一旦发现上述资料和信息的不实和错误，贵方将有权宣布本单位投标作废。

在正式合同准备签订或执行之前，本投标函、招标人的书面通知及中标通知书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我方理解招标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行为。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身份证人像面复印件</i></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身份证国徽面复印件</i></p>
---	---

### 3. 授权委托书（如有）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省\_\_\_\_市\_\_\_\_县工商管理局的\_\_\_\_（单位名称）\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  
授权\_\_\_\_（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参加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  
标项目安全文明巡查车租赁（招标项目名称）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该项目招标及合同履行过程中所  
签署的一切文件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代理人无转委托权。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字生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被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p><u>身份证人像面复印件</u></p>	<p><u>身份证国徽面复印件</u></p>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p><u>身份证人像面复印件</u></p>	<p><u>身份证国徽面复印件</u></p>
-------------------------	-------------------------

## 4. 资格审查资料

### 4.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或电子邮箱)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开户许可证、资质证书等材料的复印件					

## 4.2 履约信用情况

### 投标人信誉声明

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一标项目经理部（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截止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处于正常的经营状态，不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被责令停业；
- （2）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 （3）财产被接管或冻结；

（4）在最近三年内因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行政主管部门、武汉市市政建设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明令禁止参与投标并且目前正处于处罚期内。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5. 投标报价资料

## 5.1 设备租赁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WTYBHCD-2023-ZL-14

### 报价清单

序号	标的物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租赁时 长(月)	综合单价(元)		除税总 价(元)	含税总 价(元)	税 率 %
						除税价	含税价			
1	安全文明巡 查车	小型普通 SUV 客车 核载 5 人	台	3	24					
合计		除税总价: 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含税总价: 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 报价须知

1. 价格组成: 此单价为完成租赁的综合单价包含本合同中租赁车辆的燃油费、维修保养、租赁费、驾驶员工资、驾驶员食宿费、现场管理费、车辆抢修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保险(设备、人员)、年损费、过路费、安全环保、文明施工、临时设施、施工承包风险、安全劳保护用品等一切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其他各种风险费的总和;
2. 租赁开始时间: 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
3. 其他条件:
  - (1) 设备燃油费用由乙方承担, 因车辆维修保养用配件、油品由乙方承担。租赁车辆在租赁期内由乙方负责日常维修保养, 使设备保持良好状态,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 (2) 乙方负责租赁车辆日常维修、保养、使车辆保持良好状态, 甲方可以给予协助。在工作过程中若租赁车辆需停机保养或发生故障, 乙方应及时进行维修, 并在维修前 2 日告知甲方, 维修阶段停止作业时间不计入租赁期限。若因乙方车辆故障造成连续停机 2 日以上, 或每月停机累计超过 2 天而影响甲方安全文明施工, 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 (3) 乙方随车人员应严格遵守安全驾驶规程, 并保证车辆正常驾驶, 如因乙方车辆或驾驶人员原因直接或间接造成甲方工程质量问题和机械设备及人身伤害事故, 乙方应负相应责任并承担费用;
4. 比选结果确定后, 询价单位将以书面或电话或其他形式通知拟成交单位。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6. 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